

# 法治日报

LEGAL DAILY

##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昌吉市人民法院公告

新疆鑫利德钢结构工程有限公司:申请人执行人宗国宇与被执行人新疆鑫利德钢结构工程有限公司因劳动争议一案,昌吉市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作出(2024)第267号仲裁调解书已经发生法律效力并进入执行程序,执行案号为(2024)新2301执4681号。在执行过程中,申请人执行人宗国宇以被执行人新疆鑫利德钢结构工程有限公司不能清偿对其的到期债务,且资产不足以清偿全部债务为由,向本院申请对被执行人新疆鑫利德钢结构工程有限公司进行破产清算。因无法用其他方式向你公司送达,依照法律规定,公告向你公司送达破产清算申请书副本。自公告发布之日起7日内未向本院提出异议的,视为对破产清算申请无异议,本院将依法裁决。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昌吉市人民法院

本公告刊登在2025年07月18日

本公告从法治网、法治号下载

